

证券代码：002513

证券简称：蓝丰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21-058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在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苏化路1号蓝丰生化会议中心二楼中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和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，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详见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将于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19日